

汕尾城区江牡岛北 A 区和北 C 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实施方案咨询服务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 汕尾城区江牡岛北 A 区和北 C 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实施方案咨询服务

服务类型: 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业主: 汕尾市城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编制时间: 2025 年 10 月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2. 信用良好，近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

3. 须具备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核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或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包含:农业、林业)。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汕尾城区江牡岛北 A 区和北 C 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实施方案咨询服务

2.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江牡岛海域现代化海洋牧场位于汕尾城区江牡岛附近，共分为 5 个区域，用海总面积约 289.7052 公顷，其中 A 区海域面积 57.8851 公顷，B 区海域面积 53.7348 公顷，C 区海域面积 34.2453 公顷，D 区海域面积 86.5905 公顷，E 区海域面积 57.2495 公顷。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养殖网箱、养殖围栏等内容。

3. 项目业主：汕尾市城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6. 服务金额说明：服务金额参照《广东省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粤咨协[2016]28 号）及其他相关计费标准，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金额为准，

三、服务内容

从项目建设的必要性、项目建设条件、项目建设方案、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经济效益分析、风险评估与应对措施等方面对项目进行分析，分别编制《汕尾城区江牡岛北A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实施方案》及《汕尾城区江牡岛北C区现代化海洋牧场开放式养殖用海项目实施方案》。

四、服务要求

1. 服务时限要求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2. 服务人员要求

服务本项目人员须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中选机构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及相关专业咨询人员3名或以上，参与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须能满足项目质量、进度等整体要求。

3. 成果要求

报告应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及经济效益；报告中的数据应真实、准确，分析应深入、透彻；报告应提出明确、可行的建设方案及资金筹措计划；报告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充分评估，并提出有效的应对措施；报告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的要求。

4. 其他要求

(1) 编制单位在接到委托后，应尽快组织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确保报告编制的准确性和时效性；编制单位应与委托方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反馈编制进展情况，征求委托方

的意见和建议；报告编制完成后，编制单位应向委托方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成果，并协助委托方进行成果评审和报批工作。

（2）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书后，须安排专职人员于1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相关资料及签订合同；

（3）中选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4）报告编制工作完成后，中选机构应将相关成果资料提交项目业主。

（5）成果所有权：项目业主对项目过程中使用的各种资料及在资料基础上取得的成果具有所有权，在未获得项目业主许可下，中选中介机构不得私自引用、发布或公开。

五、付款方式

最终以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为准。

六、其他

1. 确定中选机构后，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备案，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省中介超市平台备案。

2. 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处理。

汕尾市城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5年10月